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
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

包 5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140



Zhongke Huashui
中科华水

采 购 人：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华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一、说明	14
	1. 项目概况	14
	2.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15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5
	4. 样品	15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5
	6. 投标费用	18
	二、招标文件	18
	7. 招标文件构成	18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20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20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20
	11. 投标报价	20
	12. 投标有效期	20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21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14. 投标文件的加密	21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16. 投标截止时间	22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
	五、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22
	18. 开标	22
	19. 资格审查	23
	20. 评标委员会	23

21. 评标	24
六、确定中标	25
22. 确定中标人	25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5
24. 履约担保	26
25. 签订合同	26
26. 纪律和监督	27
27. 询问与质疑	27
28. 代理费	28
七、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
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28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9
一、资格审查程序	29
二、资格审查要求	29
第四章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3
一、评标方法	33
二、评标标准	3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3
一、水库基本情况	43
（一）流域概况	43
（二）工程概况	44
（三）水文基本资料	48
（四）石漫滩水库特点	50
二、项目建设依据	52
（一）国家相关要求	52
（二）水利部相关要求	54
（三）省政策要求	55
三、本标段建设内容:	56
（一）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57
（二）第三方软件测试	63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8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81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83
三、	授权委托书	84
四、	投标报价表	85
五、	合同条款偏离表	86
六、	采购需求偏离表	87
七、	资格证明文件	88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89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90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91
（四）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92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93
（六）	资质要求	94
（七）	行贿犯罪情况说明	95
（八）	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的说明	96
（九）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的说明	97
（十）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98
（十一）	投标承诺函	99
（十二）	其他	101
八、	技术方案	102
九、	投标人基本情况	103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03
（二）	企业业绩信息	104
（三）	项目管理人员信息	105
（四）	项目负责人信息	106
（五）	技术负责人信息	107

(六) 其他人员简历表

108

(七) 其他材料

109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110

十一、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140
- 2、项目名称：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5000000.00 元
- 最高限价：5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41783-1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 1	69600	69600
2	豫政采 (2)20241783-2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 2	73300	73300
3	豫政采 (2)20241783-3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 3	901400	901400
4	豫政采 (2)20241783-4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 4	3799300	3799300
5	豫政采 (2)20241783-5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 5	156400	1564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等）

5.1 本次采购共分为5个包段，各包段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1)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
包 1

- 1) 主要建设内容：河南省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编制。
- 2)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69600.00 元。
- 3)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
- 4)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的国家、地方及行业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

(2)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
包 2

- 1) 主要建设内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建设阶段、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服务。
- 2)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73300.00 元。
- 3) 监理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 4)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的国家、地方及行业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

(3)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
包 3

- 1) 主要建设内容：数据底板建设中的地理空间数据采集，主要包含地形数据采集及处理、水系及社会经济要素数据采集及处理。
- 2)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901400.00 元。
- 3)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3 个月。
- 4)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的国家、地方及行业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

(4)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
包 4

- 1) 主要建设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现有系统集成与数据对接，新增前段感知设备和机房设备，建设水利专业模型、智能识别模型及数字孪生引擎，建设综合监视、业务管理平台 and 移动端 APP，数据底板统计汇聚治理等。
- 2)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3799300.00 元。
- 3)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5 个月。
- 4) 质保期：
硬件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应用系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法律法规和现行技术标准、规范要求。

(5)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 5

1) 主要建设内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第三方软件测试。

2)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156400.00 元。

3)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40 个工作日（不包含整改时间）内完成第三方软件测试；具备测评实施条件后，45 个工作日（系统安全整改时间除外）内完成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4)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的国家、地方及行业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

5.2 项目服务（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3 采购项目规格和其他要求等详见各包段招标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同各包段服务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包 3: 供应商须具有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专业范围须含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

包 5: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且认可的检测能力范围包含通用应用程序的检测。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3.3 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中国（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河南）”（<https://credit.henan.gov.cn/>）、“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http://scjg.mwr.gov.cn/>）。

3.4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 3 年（2021 年 9 月 1 日以来）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情况说明。如提供虚假情况说明的，招标人将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如存在行贿犯罪记录情况的，按不良行为处理。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7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各包段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10 月 25 日 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

3. 方式：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

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3（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ggzyjy.henan.gov.cn/>），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水利厅》《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官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等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督机构

名称：河南省水利厅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0371-65571220/65571038

邮箱：sltzbb@163.com

3. 本采购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内容、日期、时效等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为准。未经发布人许可，任何人或网络不得转载，否则发布人有权追究转载者责任。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

地址：河南省舞钢市石漫滩大道东段一街坊 6 号

联系人：程林

联系方式：0375-81838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科华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 9 号楼 18 层

联系人：郭海燕 张改青

联系方式：0371-66690002/666900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改青

联系方式：0371-66690002/6669000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1	项目名称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
1.1.2	合同名称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 5
1.1.3	采购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4-1140
1.1.4	采购内容	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第三方软件测试。
1.1.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1.6	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156400.00 元。投标人报价高于预算金额，按无效投标处理。
1.1.7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40 个工作日（不包含整改时间）内完成第三方软件测试；具备测评实施条件后，45 个工作（系统安全整改时间除外）日内完成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1.1.8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的国家、地方及行业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
1.4.2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中规定。具体标准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1.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联合体要求如下所示：
1.3.1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1.3.2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 本包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本项目不适用。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1.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不接受 ☐ 接受
5.2.4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否
5.2.5	标的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6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
18.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 <u>3</u> （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20.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4</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u>从河南省财政厅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u>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综合标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4.1	履约保证金	形式：银行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书； 金额：中标金额的 3%。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7.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书面形式</u>
27.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u>中科华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部</u>； 联系电话：<u>0371-66690002 0371-66690003</u>； 联系邮箱：<u>hnhsdl@126.com</u>； 通讯地址：<u>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 9 号楼 18 层 1805 房间</u>。
28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规定，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此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时。
七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不见面开标事项说明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原件说明	☒不提交 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编制的“其他内容”应附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投标人自行对此次投标提供的所有资料和证明文件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弄虚作假被查实，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按规定接受相关处罚，如中标，中标结果无效。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注意事项说明	(1) “交易平台”的注册、CA 数字证书申请及绑定、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加密与上传各环节的操作手册详见“服务平台”或“交易平台”公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在使用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咨询电子交易平台开发商（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 4009980000）、新点软件（0371-65915501）。 (2)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招标文件如有澄清、修改等内容，需使用最新版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 电子交易系统内电子投标文件由封面、资格审查资料、评审资料、开标一览表（此开标一览表为交易系统规定的一览表）、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其他内容组成。 1) “资格审查资料”需要按本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第七部分“资格证明文件”内容填写； 2) “评审资料”模块是系统自带模块，本次招标不对“评审资料”部分作评审要求，投标人可自愿挑选上传相关资料。 3) “其他内容”指按本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制作的投标文件所有内容（可不包含封面）。 4)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以上传至“其他内容”中的投标文件为准。 (5)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6) 其他未尽事宜遵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可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提供给第三人。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偏差说明	细微偏差：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投标文件中的以下情形评标时按细微偏差处理： （1）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2）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书面通知该投标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对投标文件中不同文字文本的表述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5）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供应商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投标

	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1）投标人的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的；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的； （4）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公章； （5）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或没有期限； （6）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7）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9）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10）投标服务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11）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采购人声明	（1）投标人因参与投标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害、侵犯他人权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良影响。 （2）采购人声明招标文件中附带的参考资料是以诚信的态度提供的，是采购人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采购人不对投标人由此做出的任何理解、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进行负责。 （3）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4）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	(1) 本项目评审时将查询投标文件的机器识别码，如不同投标文件的机器识别码相同，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2) 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影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免责。
社保证明材料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 (1) 社保部门网页查询记录证明（任一保险种类）； (2) 社保部门的书面证明材料（任一保险种类）； (3) 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投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 (4)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5) 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即可。
信用记录、信用信息等 查询说明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内容、查询渠道及方式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情况；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不符合资格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网页查询如遇网址或者查询菜单（搜索栏）、功能、内容等有调整或变化，网页查询证明材料以调整或变化后的现行有效的查询证明材料为准。 (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投标人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见附件相关内容。
其他说明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注：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项目概况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河南省政府采购招标的服务及伴随服务。

1.1.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合同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定义

1.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1.2.2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3 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的代理机构。

1.2.4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2.5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软件开发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实施服务、运行维护服务、云计算服务、咨询、调研、评估、规划、设计、监理、审计、保险、租赁、印刷、维修、物业管理等。

1.2.6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3 项目属性、核心产品

1.3.1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供应商）资格

1.4.1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

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

1.4.2 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保证愿意接受由招标人对其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的调查和考证。

1.5 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2.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2 不同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单位的人员编制投标文件。

2.3 不同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单位的人员办理投标事宜。

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不得为同一人。

2.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6 本项目采购代理及其分支机构不得作为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如提供样品，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进口产品

5.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1.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

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如涉及）。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如涉及）。

5.4 支持乡村振兴管理

5.4.1 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

5.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5.6 信息安全产品

5.6.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 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1）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资格审查；
- (4) 评标方法；
- (5) 采购需求；
- (6)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7)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招标文件的澄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主体系统以信息通知形式修改招标文件或以答疑澄清形式澄清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主体系统以信息通知形式修改招标文件或以答疑澄清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8.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交易主体系统“澄清、修改文件（补遗）”菜单中一经发出则视为送达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应及时浏览该平台发出的澄清，因投标人未及时查阅上述澄清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交易主体系统答疑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答疑为准。

8.5 因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人应包括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要求的内容。

10.2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各包分别编制各包的投标文件，并按各包分别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3 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提供正常服务所必需的人员费、设备和设施的购置及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履约验收、保险、差旅、文本印刷、会议等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自行考虑项目风险，应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并计入总报价。

11.4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5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单位签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签章和（或）委托代理人签章的地方，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13.2 投标人如授权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中要求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的，投标人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时，可先上传加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章或个人印章或签字后的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再使用 CA 锁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13.3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指利用其个人印章或签字制作的电子签章。

13.4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13.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需引用或所附证明材料为其他单位证书证件除外。需要查询网页的，应提供网页打印件或截图(黑白色或彩色)。所附证明材料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先将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再登录“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反馈上传结果和时间，递交时间即为系统反馈结果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的，系统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并自动关闭投标通道；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系统将自动拒绝并提示。

15.2 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

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15.3 招标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16.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17.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规定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17.3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自动确认最后一次上传的为准。

五、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8.1.1 采购人在规定的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准时参加开标，使用本单位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远程不见面方式解密。

18.1.2 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18.1.3 投标人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18.2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电子交易系统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18.3 开标程序

- (1)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 (2)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3) 批量导入；
- (4) 唱标；
- (5) 异议答复（如有）；
- (6) 开标结束。

18.4 本项目开标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4.1 因投标人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忘记 CA 登陆密码、CA 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未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18.4.2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个 CA 数字证书，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的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18.4.3 若个别投标人出现解密完成不了或者唱标无数据或数据不完整等情况时，投标单位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

1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6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

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它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1. 评标

21.1 评标依据

评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

21.2 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

21.3 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1.4 无效投标

21.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1.4.2 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5)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6)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7)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1.4.3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4) 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及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5 废标

21.5.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六、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

按顺序确定中标人。经招标人确认后，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水利厅》《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媒体上进行发布中标公告，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公示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

23.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3.3 《中标通知书》是该项目中标确认合同的法定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履约担保

2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2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2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并承担法律责任。

24.3 履约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履约担保。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派遣其委托代理人携带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前往与招标人签署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放弃中标、不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况，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按顺序确定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或者重新组织招标。

25.3 在投标和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第二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以此类推，或者重新组织招标。

25.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5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6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

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纪律和监督

26.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6.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6.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26.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7. 询问与质疑

27.1 询问

27.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7.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7.2 质疑

27.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

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7.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27.2.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7.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7.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 代理费

28.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七、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将交给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条件及标准	备注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证明材料。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证明材料。 (3)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证明材料。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证明材料。 (5)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本招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也可指单位负责人或经营者或自然人。
1-2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	(1) 投标人是法人的，须提供 2023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或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须提供开户许可证明材料）。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须提供开户许可证明材料）。 (2) 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没有经审计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可提供开标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中小企业可以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不再提供财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声明函。	
1-4	依法缴纳税收良好记录	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份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资料; 投标人成立不满上述月份要求的, 则提供自成立日以来的纳税证明资料;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1-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份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投标人成立不满上述月份要求的, 则提供自成立日以来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资料;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出具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即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根据财库〔2022〕3 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 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 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
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本项无要求。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无要求。
3	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且认可的检测能力范围包含通用应用程序的检测。提供各类认证证书及检测能力范围证明文件。	

3-2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 查询渠道（网站网址）： A：信用中国网站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 B：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C：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查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网页查询结果打印页或保存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网页查询如遇网址或者查询菜单（搜索栏）、功能、内容等有调整或变化，网页查询证明材料以调整或变化后的现行有效的查询证明材料为准。
3-3	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中国（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对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中国（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 查询渠道（网站网址）： A：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B：信用中国（河南）（https://credit.henan.gov.cn/）- 失信惩戒对象名单； C：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http://scjg.mwr.gov.cn/）- 分类监管-黑名单。 (2) 查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网页查询结果打印页或保存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网页查询如遇网址或者查询菜单（搜索栏）、功能、内容等有调整或变化，网页查询证明材料以调整或变化后的现行有效的查询证明材料为准。

		(4)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 经认定的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中国(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的投标人, 其 投标无效 。	
3-4	行贿犯罪情况说明	投标人提供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2021年8月1日以来)是否有行贿犯罪情况说明。	如提供虚假情况说明的, 采购人将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如存在行贿犯罪情况的, 按不良行为处理。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 投标人为企业的,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其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的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企业信用信息等内容为准。 (1) 查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2)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网页查询结果打印页或保存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 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2. 非企业投标人应提供书面声明函。	投标人为企业的 , 本项无须提供,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网页查询如遇网址或者查询菜单(搜索栏)、功能、内容等有调整或变化, 网页查询证明材料以调整或变化后的现行有效的查询证明材料为准。
3-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投标人提供 书面声明函 。	如提供虚假情况说明的, 采购人将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第四章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1.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家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服务期、质量要求、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1.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1.4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形式评审	授权委托书	如授权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4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5		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1	响应性评审	服务期	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款规定；
2		质量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款规定；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5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6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7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3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4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6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

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2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3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标准

1. 分值构成

- (1) 经济标（投标报价）部分：10 分；
- (2) 技术标部分：50 分；
- (3) 综合标部分：40 分。

2. 评分标准

- (1) 经济标（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附件评分标准表；
- (2) 技术标部分评分标准：见附件评分标准表；
- (3) 综合标部分评分标准：见附件评分标准表。

附件：评分标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说明
	报价部分（10 分）	10	1.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注：对于小微企业具体评标价格扣除，按财库[2020]46 号、财库〔2022〕19 号文件价格给予 10% 扣除。
技 术 方 案 部 分 (50 分)	对本项目的解 读与理解程度	5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认知情况及分析进行综合评分： 1. 整体理解非常全面透彻，认知准确，对采购需求分析合理、科学、可行，有很强的针对性，能够完全满足要求的得 5 分； 2. 整体理解透彻，认知准确，对采购需求分析合理、科学、可行，有很强的针对性，能够完全满足要求的得 4 分； 3. 整体理解较为全面透彻，认知准确，对采购需求分析较为合理、科学、可行，有针对性，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3 分； 4. 整体理解全面，认知准确，对采购需求分析较为合理、可行，有针对性，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2 分； 5. 整体理解、对采购需求分析一般的得 1 分。 注：缺项或不符合实际不得分。
	要点难点分析	5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要点、难点和关键点的分析及应对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 要点、难点和关键点分析非常切实，应对措施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 要点、难点和关键点分析切实，应对措施合理、可行的得 4 分； 3. 要点、难点和关键点分析较为切实，应对措施较为合理、可行的得 3 分； 4. 要点、难点和关键点分析一般，应对措施相对合理、可行的得 2 分； 5. 要点、难点和关键点分析一般得 1 分。 注：缺项或不符合实际不得分。
	技术方案	5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总体技术方案： 1. 方案完整、针对性强、结构非常清晰、科学可行的，得 5 分； 2. 方案完整、具有针对性、结构清晰、科学可行的，得 4 分； 3. 方案比较可行，内容比较全面的，得 3 分； 4. 方案不够全面或存在瑕疵，仅能基本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2 分。 5. 存在较大瑕疵的，得 1 分。
	安全检测能力	5	1. 投标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安全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含但不限于有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核查、漏洞扫描点及漏洞基础信息库系统、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应用攻击阻断云平台、网络安全测评工具），每提供 1 个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 2. 投标人获得 CNVD（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原创漏洞证书，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注：各类证书扫描件应附在投标文件中，不提供不计分。
	信息管理方案	5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信息管理方案：

			1. 方案考虑非常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很强的，得 5 分； 2. 方案考虑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4 分； 3. 方案比较全面可行的，得 3 分； 4. 方案相对可行的，得 2 分； 5. 方案一般，基本满足需要的，得 1 分。 注：缺项或不符合实际不得分。
	安全管理方案	5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管理方案： 1. 方案考虑非常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很强的，得 5 分； 2. 方案考虑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4 分； 3. 方案比较全面可行的，得 3 分； 4. 方案相对可行的，得 2 分； 5. 方案一般，基本满足需要的，得 1 分。 注：缺项或不符合实际不得分。
	渗透测试方案	3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测试方案（包括测试方法、程序及后续解决方案）： （1）方案内容科学，合理、可行的，得 3 分； （2）方案内容较科学，合理、可行的，得 2 分； （3）方案内容一般的，得 1 分。 注：缺项或不符合实际不得分。
	保密措施	3	综合评价投标人提供的保密措施（保密原则、保密实施措施、人员保密管理、文档保密管理等）： （1）保密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的，得 3 分； （2）保密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的，得 2 分； （3）保密措施一般的，得 1 分。 注：缺项或不符合实际不得分。
	服务定位	4	从服务好采购人角度出发对项目的整体统筹规划、应急响应及培训等进行综合评分：

			1. 方案叙述非常详尽、完整可行，内容非常全面，能够充分满足客户实际需求的，得 4 分； 2. 方案叙述详尽、完整可行，内容全面，能够满足客户实际需求的，得 3 分； 3. 方案叙述较详尽、完整可行，内容较全面，较能满足客户实际需求的，得 2 分； 4. 方案叙述非常简单，得 1 分。 注：缺项或不符合实际不得分。
	质量控制措施	5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措施切实可行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 质量保障措施非常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 5 分； 2. 质量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4 分； 3. 质量保障措施较为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3 分； 4. 质量保障措施相对科学、合理，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2 分； 5. 质量保障措施一般的，得 1 分。 注：缺项或不符合实际不得分。
	进度控制措施	5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进度安排是否合理，是否满足本项目要求，能否采取科学、合理措施确保项目进度等进行综合评分： 1. 安排非常科学、符合要求，阶段划分非常合理的，得 5 分； 2. 安排科学、符合要求，阶段划分合理的，得 4 分； 3. 安排较为科学、符合要求，阶段划分较为合理的，得 3 分； 4. 安排相对科学、基本符合要求，阶段划分相对合理

			的，得 2 分； 5. 安排和阶段划分内容一般的，得 1 分。 注：缺项或不符合实际不得分。
综 合 实 力 及 服 务 承 诺 部 分(40 分)	项目人员配备	21	1. 项目负责人：（5 分）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 2 分； 具有网信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2 分； 具有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高级）证书的得 1 分。 2. 技术负责人：（4 分） 具有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高级）证书的得 2 分； 具有软件性能测试高级工程师证书的得 1 分； 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人员证书的得 1 分。 3. 专业技术人员（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除外）： （12 分） （1）具有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高级）证书或软件性能测试高级测评师证书的，每有 1 人得 2 分，最高得 8 分。 （2）具有注册渗透测试工程师或专家证书的得 2 分。 （3）具有信息安全等级测评师（中级）证书和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的得 2 分。 注：1. 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 2. 上述“3”中同一人员不重复记分。 3. 各类证书扫描件需附在投标文件中，不提供不予计分。
	企业业绩	8	1. 2019 年 9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单位具有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案例，每有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2. 2019 年 9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单位具有信息系统第三方软件测试项目案例，每有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注：合同协议书扫描件需附在投标文件中。不提供不予计分。
	管理体系认证	4	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信息安全管理证书，每有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注：认证证书扫描件需附在投标文件中。不提供不得分。
	综合实力	2	投标人具有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工程类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风险评估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每提供一项 1 分，最多得 2 分。 注：认证证书扫描件需附在投标文件中。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计划及承诺	5	综合评价其服务计划及承诺（包含服务期内及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响应时间、与采购人配合等）： 1. 计划及承诺非常合理、科学、可行、具有很强的针对性，且内容全面、客观、切实的，得 5 分； 2. 计划及承诺合理、科学、可行、具有针对性，且内容全面、客观、切实的，得 4 分； 3. 计划及承诺较为合理、科学、可行、具有较强的针对性，且内容较为全面、客观、切实的，得 3 分； 4. 计划及承诺相对合理、科学、可行、具有针对性，且内容相对全面、客观、切实的，得 2 分； 5. 计划及内容不全，针对性不强的，得 1 分。 注：缺项或不符合实际不得分。
	罚分	不良行为	不良行为记录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上公告且在处罚期限内的，一次扣 3 分。罚分不设上限。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水库基本情况

（一）流域概况

石漫滩水库位于河南省平顶山市所辖舞钢市境内，水库建在洪河上游的支流滚河上，坝址控制流域面积 230km²，主河道长约 29.6km，河道比降为 4.27%。全流域山区占 46%，其余大部为丘陵地区。

石漫滩坝址以上主要有三条支流，呈扇形分布，源短流急，洪水汇集迅猛，陡涨陡落。流域系土石质山区，有森林、灌木及杂草覆盖，水土流失较轻。

流域内有袁门等 6 座小型水库，在一般洪水时发挥了不同程度的拦蓄作用。

在石漫滩坝址下游 2km 处，有一条支流小东河汇入滚河。

本地区属温带季风气候区。年平均气温为 14.6℃，极端最高气温出现在 1966 年 7 月，达 43℃；极端最低气温出现在 1969 年 2 月，为-16℃。多年平均蒸发量为 1784mm；平均风速 3m/s，最大风速为 20m/s（风向 NW，出现在 12 月份）。汛期（6~9 月）最大风速为 14m/s（风向 NW，出现在 6 月及 9 月份）。全年出现次数最多的风向是 NNE；夏季以 SE、SW 风为主，冬季则经常出现 NNE 及 NW 风。

本地区降水丰沛，据流域 5 个雨量站的资料统计，流域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1056mm。降水量的年际分布不均匀，最大的 1975 年降水量达 1879mm；最小的 1966 年降水量仅为 513mm。年降水量最大值为最小值的 3.66 倍。降水量的年内分配也不均匀，雨量多集中于夏季，6~9 月降水量占年降水量的 60%以上，其中 7、8 两月占年降水量 38%。

另一雨量较多的时期为 4~5 月，占年降水量的 16.7%。而降水量最小的 12~次年 2 月三个月的降水量仅占年降水量总量的 6.7%。河流水系图见下图：



图 1 流域水系图

(二) 工程概况

石漫滩水库位于河南省舞钢市境内的淮河上游洪河支流滚河上。坝址东距漯河市 70km，西距平顶山市 75km，距舞钢市钢铁所在地寺坡 4km。石漫滩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230km²，主河道长约 29.6km。原石漫滩水库始建于 1951 年，是解放后我国在淮河流域修建的第一座水库，坝型为均质土坝。1975 年 8 月 4 日—8 日，淮河上游洪汝河流域发生了历史上罕见的特大暴雨，造成了洪水漫坝，水库失事。

石漫滩水库复建工程于 1993 年 9 月 15 日开工，1998 年 1 月 9 日通过竣工验收并投入运用。水库大坝以上控制流域面积 230 平方公里，总库容 1.2 亿 m³，防洪标准为百年一遇设计，千年一遇校核，是一座以防洪除涝为主，结合工业供水、养殖、旅游等综合利用的大型水利工程，属大（2）型工程，工程等级为Ⅱ等，枢纽主要建筑物为 2 级，碾压混凝土坝设计洪水标准为：设计洪水百年一遇，校核洪水千年一遇。五年及五年以下一遇洪水，水库控泄 100m³/s；五年以上至二十年一遇洪水，水库控泄 500m³/s；超过二十年一遇洪水，水库敞泄，百年一遇洪水下泄流量 2753m³/s，千年一遇洪水下泄流量 3927m³/s。水库死水位 95.0m，相应死库容 560 万 m³；为满足工业供水要求，水库为多年调节，兴利水位 107.0m，兴利库容为 6260 万 m³；灌溉

限制水位 101.25m，相应库容 2968 万 m³，在灌溉限制水位以下的兴利库容 2408 万 m³，是确保工业供水有较高保证率而专门设置的；设计洪水位 110.65m，相应库容 10508 万 m³，校核洪水位 112.05m，相应库容 12061 万 m³。

大坝坝型为全断面碾压混凝土重力坝，坝顶高 112.5m，最大坝高 40.5m，坝顶长度 645m。大坝由右岸非溢流坝段、溢流坝段、左岸非溢流坝段组成，取水建筑物布置在左岸非溢流坝段内。

由于受当时设计、施工条件制约，大坝出现裂缝和渗漏现象，2012 年 2 月，经过大坝安全鉴定，被评为三类坝，需要进行除险加固。2012 年 7 月，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委托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进行除险加固的初步设计，2014 年 8 月水利部淮委对《初步设计》进行了复核，2015 年 12 月河南省发改委批复了《初步设计》，总投资 1.4462 亿元。2016 年 9 月除险加固工程开工建设，2020 年 9 月通过竣工验收。

石漫滩水库下游为平原地区，人口密集，河道狭窄，排泄能力很低。下游有京广铁路、107 国道、京珠高速公路、主干光缆和多座县城，其地理位置极其重要。

石漫滩水库建成后，每年可向舞钢市提供工业及城市生活用水 3300 万 m³，保证率 95%；灌溉农田 5.5 万亩，保证率 65%。石漫滩水库下游为平原地区，人口密集，河道狭窄，排泄能力很低。下游有京广铁路、京广高铁、107 国道、京港澳高速公路、主干光缆和多座县城，其地理位置极其重要。并与下游洪河上的杨庄、老王坡滞洪区联合运用，有效地减免洪河下游平原地区常遇的洪涝灾害。

工程在河南省的位置及周边情况见下图：



图 2 石漫滩水库所在位置



图 3 石漫滩水库工程周边情况



图 4 石漫滩水库鸟瞰图

（三）水文基本资料

石漫滩水库水文站设于 1951 年，至 1975 年 8 月水库垮坝失事前共有 25 年的水库观测资料。1975 年汛后至 1980 年 5 月底在原坝址下游 200 多米处设站继续进行河道的水位、流量观测。1980 年 6 月 1 日起该站撤销移至下游 20 多公里处的滚河李，只进行水位观测。滚河李与石漫滩无同步的洪水观测资料。流域内有雨量站 6 个，分别是石漫滩、尚店、刀子岭、袁门、柏庄和柴厂。流域内水文站雨量站见下表，分布见下图。

表 1 水文站基本情况

河流	名称	控制站	观测年份	观测项目
滚河	水文站	石漫滩水文站	1951—1975	水位、流量、雨量
		石漫滩（河道）	1975—1980	水位、流量、雨量
		滚河李	1980—1993	水位
		石漫滩（坝上）	1994—至今	水位
		石漫滩（出库）	1998—2009	流量
	雨量站	石漫滩	1952—至今	雨量
		尚店	1952—至今	雨量
		刀子岭	1976—至今	雨量
		袁门	1956—至今	雨量
		柏庄	1956—至今	雨量
		柴厂	1967—1984	雨量



图 5 水文站、雨量站分布图

1. 地形地貌

水库位于低山丘陵区。左岸山脉走向与库岸基本一致，山顶高程 200～250m，呈单面山构造，南坡由石英砂岩组成，相对较陡，北坡为页岩组成，山势平缓。约在高程 125～

130m 以下发育坡积、残积物和二三级阶地，沿库岸冲沟不甚发育。右岸山势浑厚，山顶高程 240~300m，库岸相对曲折。

滚河在马庄以南，自南向北流，至马庄，转为自西向东流，并在该处汇入自左岸院岭来的一股水流。该处地形开阔，地势平坦，河道迂回曲折，心滩、支叉较多，地面高程 110~120m。向下游为原水库区，经 20 余年的淤积，地形平坦，略向河床倾斜，宽 1000~1200m，地面高程 90~110m。

2. 地层岩性

库区基底为太古界、下元古界结晶片岩与片麻岩系，盖层以震旦系浅海相碎屑岩和寒武系碳酸岩为主，此后地壳上升，遭受剥蚀，奥陶系至二叠系地层缺失。侏罗系至第三系为陆相碎屑岩系，呈零星分布，距库区较远。第四系地层发育较齐全。此外，燕山期花岗闪长岩侵入体，在梁山北坡库岸边亦有出露。现由老到新分述如下：

(1) 震旦系上统 (Z3)

下部为灰绿色，紫红色页岩或板岩，分布在库区下游坝址两岸；中部为紫红、肉红、灰白色石英砂岩，局部为石英岩，厚度大于 130m，为坝址主要岩层；上部为浅灰色页岩、白云质灰岩、石英砂岩，分布在库区左岸寨沟以北地段，高程 135m 以上。

(2) 寒武系 (Є)

主要为寒武系下部地层，为浅灰、灰黑色泥灰岩及灰岩，厚度 70~180m。在大禹王村东南和库尾的杨庄至院岭一带有零星分布，距库区较远。

(3) 第四系 (Q)

1) 下更新统 (Q1) 为冰水沉积物，主要分布在坝址下游的李沟和小东河尹集一带。系一种以卵砾石为主含泥质较多的泥砾层，粘泥呈灰白或浅绿色，卵砾石分选性差，粒径最大达 0.3~0.4m 左右，呈固结状态，透水性极弱。

2) 中更新统 (Q2) 冲洪积壤土，棕黄、棕红、褐黄色，含有铁锰质结核和小砾石，结构较密实。分布于河流两岸Ⅲ级阶地，如寺坡中学和职工医院附近，厚度 8~10m。

3) 上更新统 (Q3) 冲积壤土，浅黄色、褐黄色，含钙质网膜。下部为砂卵砾石，厚度 15m 左右。主要分布在河道两岸Ⅱ级阶地。

4) 全新统 (Q4) 有冲、洪积和残积多种类型，岩性复杂。现代河床及河漫滩为冲积砂卵砾石，厚度一般小于 10m。Ⅰ级阶地下部的砂卵砾石，最厚达 10m 左右，其上为壤土夹淤泥质壤土，厚 5m 左右；库底普遍有薄层库淤粘土层夹粉土层，厚度小于 1m。

洪积物为含碎石层或碎石质壤土，分布于库岸冲沟中。坡积物为碎石质壤土，沿库岸斜坡分布，厚度 1~5m。

3. 区域地质构造

石漫滩水库位于秦岭东西构造带的东端，北为嵩淮构造弧，南为伏牛大别构造弧。燕山期构造继承并复合于老构造之上，奠定了本区的基本构造轮廓。构造运动以断裂及岩浆活动为主，褶皱多为宽缓的背、向斜，坝址区位于鲁出背斜南西翼，地层呈单斜构造，走向为北东东或北西西，倾向南东或南西，倾角 $20^{\circ} \sim 35^{\circ}$ 。

4. 地震基本烈度

库坝区位于豫皖地震构造区，区域上地震活动强度小、频度低。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1/400 万，GB18306-2001），库坝区地震动峰加速度值为小于 0.05g，相应地震基本烈度为小于 VI 度。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附录 A，工程区抗震设防烈度为小于 6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小于 0.05g。综合考虑，建议库、坝区地震烈度按 VI 度考虑。

5. 水文地质条件

库区地下水类型比较简单，主要为基岩裂隙水和第四系孔隙潜水。

主要含水岩组为震旦系上统的石英砂岩，其下部的页岩和板岩为相对隔水层，潜水受大气降水补给，两岸地下水高于河水位，地下水补给河水。孔隙潜水广布于库盆中的漫滩和阶地上，主要赋存于壤土和下覆砂砾石层中，受大气降水和基岩裂隙水的补给，向滚河排泄。据水化学分析成果，滚河河水、地下水均属重碳酸-钙钠水，苏林村井水和小东河河水为重碳酸-钙镁水。均属低矿化度的淡水。

（四）石漫滩水库特点

1. 防洪减灾方面

石漫滩水库位于豫西丘陵和豫东平原的过渡地带，是河南省主要的暴雨集中区之一。

水库的建成有效减轻了下游洪河下游平原地区的洪涝灾害，年防洪除涝社会效益至少在 2000 万元，丰水年更是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2. 供水保障方面

石漫滩水库每年可向舞钢市提供工业及城市生活用水 3300 万立方米，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3. 安全生产方面

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获评水利部 2023 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单位”。中心严格履行安全生产职责，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按照要求，制定工作方案、分解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措施，全员参与创建，全面提升水利工程安全管理水平。中心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与各科室都签订了安全目标责任书，实现了职责到岗，责任到人。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做到早检查、早安排、早预防，排查治理记录规范；安全设施及器具配置齐全，并定期请专业机构进行检验。水库工程重要部位都安装有视频监控录像，

采取了相应的防护措施，危险地段均设置有安全警示标牌、危险源标识牌。编制了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完成报备。积极进行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外聘专业人员和单位专职安全人员对中心职工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并定期组织演练。近年我中心没有发生安全责任事故，连续 3 年被平顶山市安委会评为考核优秀单位。

4. 工程管理方面

2024 年 6 月 5 日至 6 日，受水利部委托，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组织专家组一行 8 人对河南省石漫滩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进行评价认定，顺利通过标准化验收。专家组通过查看现场、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等形式，从工程状况、安全管理、运行管护、管理保障和信息化建设等五个方面 31 小项进行了全面评价，按照《水利部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的指导意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办法〉及其评价标准的通知》（水运管〔2022〕130 号）文件精神，经专家组充分讨论，石漫滩水库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综合得分 950 分，且前四类评价得分均不低于该类别总分的 85%。专家组在肯定水库运行中心所做工作的同时，建议进一步完善加强工程运行管护及信息化建设，提升现代化管理水平。下一步，石漫滩水库将以此次评价为契机，加快数字孪生及现代化水库运行管理防汛预警能力提升建设，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提高标准化管理水平。严格按照混凝土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认真进行大坝的监测，监测项目、频次符合要求，记录规范，内容齐全，数据可靠。利用计算机对资料及时进行整编分析，并刊印成册。

监测设备定期送至专业机构进行校准、检测。通过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安全监测项目已进行更新改造，实现自动监测、集成处理，并且配备了新的人工观测设备与自动监测数据进行对比校核。

石漫滩水库位于中国中部，地处淮河流域，地势平坦且多河流交汇，这样的地形条

件容易导致水汽在此处聚集，为暴雨的形成提供了有利条件。石漫滩水库上游 23 平方公里位于河南省四大暴雨中心之一，因水汽充足、强对流天气、复杂的云物理过程、明显的中小尺度特征会造成灾害性影响，例如“75·8”溃坝事件。

5. 文化传承方面

石漫滩水库通过材料审核、专家初评、现场考察、综合评审、厅长办公会审议等程序后被批准设立，成为河南省级水情教育基地，成为全国设立水情教育基地最多的省份，覆盖 15 个省辖市，初步形成了布局合理、种类齐全、特色鲜明、规模适度的水情教育基地体系。

石漫滩水库在建设中遭遇了“75·8”特大洪水，经历了溃坝之痛。如今，原石漫滩水库大坝、溢洪道和发泵站残存部分保存完好，成为全国唯一一处垮坝遗址与复建大坝并存的水利工程景观，对传承和呈现水利文化和历史具有重要意义。

6. 生态保护方面

2001 年被批准为首批国家水利风景区，2023 年度获得国家水利风景区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石漫滩水利风景区位于舞钢市区境内，主要依托水利枢纽工程和库区自然山水资源兴建。景区总面积 10.5 平方公里，其中水域面积 8.6 平方公里，集水文景观旅游、生态旅游、休闲观光、水利科普教育于一体，具备生态环境良好、交通方便快捷、文化底蕴丰厚等优势。石漫滩水库在当地政府的支持下，通过水土流失治理、林草植被恢复等措施，保持了良好的生态环境。石漫滩水库及周边地区被列为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国家级湿地公园、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等，成为生态保护和旅游发展的重要区域。

7. 旅游发展方面

石漫滩水库所在的舞钢市利用水库的资源优势，发展旅游业，建成了多个旅游景区和景点，如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国家级湿地公园、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等。这些景区和景点吸引了大量游客前来观光游览，促进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二、项目建设依据

（一）国家相关要求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战略高度，亲自擘画、亲自部署、亲自推动治水事业，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明确了“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确立了国家“江河战略”，谋划了国家水网等重大水利工程，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国务院出台《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主席令〔1997〕88号），明确规定防洪工作是利国利民的事情，要实行全面规划、统筹兼顾、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的原则，当江河、湖泊的水情接近保证水位或者安全流量，水库水位接近设计洪水位，或者防洪工程设施发生重大险情时，要及时发出预警信息，并且有关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防汛指挥机构可以宣布进入紧急防汛期，石漫滩水库上游位于河南省四大暴雨中心之一，防汛任务艰巨，因此对防汛预报与预警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1〕77号）中规定汛前、汛后，以及暴风、暴雨、特大洪水或者强烈地震发生后，大坝主管部门应当组织对其所管辖的大坝的安全进行检查。大坝管理单位和有关部门应当做好防汛抢险物料的准备和气象水情预报，并保证水情传递、及时发布防汛预警信息以及大坝管理单位与大坝主管部门、上级防汛指挥机构之间联系通畅，全面提升防汛预警能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国务院令〔2011〕86号）中规定防汛工作实行“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方针，遵循团结协作和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的原则，各级地方人民政府必须对所管辖的蓄滞洪区的通信、预报警报、避洪、撤退道路等安全设施，以及紧急撤离和救生的准备工作进行汛前检查，发现影响安全的问题，及时处理。有防汛任务的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建设和完善江河堤防、水库、蓄滞洪区等防洪设施，以及该地区的防汛通信、预报预警系统，石漫滩水库下游拥有两座滞洪区及杨庄和老王坡滞洪区，因此要充分发挥预报预警能力的提升。

国务院陆续出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主席令〔2016 修订〕6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届全国人大〔2002〕）《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第十届全国人大〔2007〕）《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8〕3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体改办关于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2〕4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1〕8号）、《水库大坝注册登记办法》（水政资〔1997〕538号）、《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办法》（水建管〔2003〕271号）等文件均或多或少提及防汛是重要任务，预警信息的获取与及时发布至关重要。

坚持以“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为引领，保障水安全，关键要转变治水思路，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准确把握人与水、水与生态、水与经济社会等辩证统一关系，把“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不折不扣落实到推动新

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各领域、各环节、全过程。坚持节水优先方针，落实全面节约战略，大力推动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推进由粗放用水方式向节约集约用水方式的根本性转变。坚持人口经济与资源环境相均衡的原则，全方位贯彻“四水四定”原则，把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承载能力作为刚性约束，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上限，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低碳转型。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从生态系统整体性和流域系统性出发，追根溯源、系统治理，让河流恢复生命、流域重现生机。坚持政府作用和市场机制两只手协同发力，努力形成政府作用和市场作用有机统一、相互促进的格局，增强水利发展活力。

（二）水利部相关要求

2023 年 7 月 8 日国家防总副总指挥、水利部部长李国英到石漫滩水库调研防汛工作时强调：淮河流域特殊的地理气候条件造成暴雨洪水多发频发、易发突发，石漫滩水库作为淮河上重要的水利枢纽，是解放后在淮河流域修建的第一座大型水库，1975 年 8 月因遭遇历史罕见的特大暴雨洪水溃坝，死亡 2.6 万人。同时下游为平原地区，人口密集，河道狭窄，排泄能力很低。下游有京广铁路、京广高铁、107 国道、京港澳高速公路、主干光缆和多座县城，其地理位置极其重要，必须树牢“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意识，全面进入主汛期工作机制，增强“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忧患意识，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全面总结、深刻汲取思考“75·8”特大暴雨洪水垮坝等历史教训，锚定“人员不伤亡、水库不垮坝、重要堤防不决口、重要基础设施不受冲击”目标，强化预报预警预演预案措施，切实落实防汛责任，把防汛准备工作做扎实做深入做细致，切实提升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

2024 年 8 月，水利部制定印发了《水利部重大水旱灾害事件调度指挥机制》（办防〔2024 修订〕222 号）。《调度指挥机制》明确了包括水库、堤防、山洪灾害、堰塞湖、蓄滞洪区以及其他突发涉水事件等 6 类适用情形和启动条件，实现应对重大水旱灾害事件全覆盖；规定了水利部重大水旱灾害事件调度指挥机制的启动流程，明确险情灾情报告和响应启动、会商决策、工作组（专家组）派出、调度指挥、应急处置、信息报送、水利救灾资金下达、信息发布、事件调查和复盘检视等 9 个方面的重点任务和工作要求，确保调度指挥工作全流程全链条全方位闭合。

根据 2023 年水利部正式实施的《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水利部令〔2023 修订〕第 52 号），明确了水利工程建设的质量管理要求，强调项目法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方责任主体需对水利工程质量承担首要和主体责任。这一规定不仅为水

利工程建设设定了严格的质量标准，也为信息化项目在提升工程质量方面的应用提供了政策依据。通过信息化手段，可以实现对水利工程建设全过程的实时监控、数据分析与质量评估，从而有效提升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及防汛预警能力。

《水行政处罚实施办法》（水利部令〔2023 修订〕第 55 号）自 202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规范了水行政处罚行为，保障了水行政管理的有效实施。信息化项目作为水利工程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建设与应用能够助力水行政主管部门及时发现并处理违法违规行，维护水利工程建设秩序。同时，通过信息化手段加强监督与执法，可以有效预防和减少水利工程建设中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水利部陆续出台了《数字孪生水利“天空地水工”一体化监测感知夯基提能行动方案（2024-2026 年）》（水信息〔2024〕178 号）、《数字孪生水利工程建设技术导则（试行）》（水利部 2022 年 3 月）、《水利部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的指导意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办法〉及其评价标准的通知》（水运管〔2022〕130 号）、《水利部关于推进水利工程配套水文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水文〔2023〕30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工作的通知》（办建管〔2018〕71 号）、《水利部关于印发加快推进新时代水利现代化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水规计〔2018〕39 号）、《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业务“四预”基本技术要求（试行）的通知》（水信息〔2022〕149 号）、《水利部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化水库运行管理矩阵的指导意见》（水利部 2023 年 9 月）等文件，旨在通过加强标准化管理、完善配套水文设施、强化大坝安全鉴定及融入“四预”技术体系，从而显著提升水库防汛预警能力。

（三）省政策要求

2023 年 7 月 12 日，河南省委副书记、省政府省长、党组书记王凯到石漫滩水库调研防汛工作时要求，加强水库、闸门、河道等工程监控力度，提高洪水实时调度能力。同时充分利用新技术，在三维可视化平台上全面展示水库信息，提升洪水预报精准度和调度决策水平，从而实现洪水管理由信息化管理到智能化管理，最终实现智能管理的跨越，为下游水旱灾害防御和水安全保障提供有力技术支撑，进一步提升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

《河南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和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期间河南省水安全保障和水生态环境保护的主要目标和任务，其中包括加强水利信息化建设，提升水灾害防御和水资源管理能力。石漫滩水库信息化项目建设作为水利信息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需紧密结合规划要求，明确建设目标、任务和措施。通过建设先进的信

息系统，提高水库防洪抗旱、水资源调配和水生态保护等方面的能力，为河南省的水安全保障和水生态环境保护贡献力量。

“七下八上”是河南的防汛关键期，水利部门全面进入防汛关键期工作状态，建立健全防汛关键期工作机制，压紧压实防汛工作责任，严格执行值班带班制度，落实防汛抢险专家技术指导准备，全力做好后勤保障等有关工作，以最饱满的工作状态迎战每一场暴雨洪水。

2024 年 7 月 14 日起，河南省南阳、驻马店、信阳、平顶山、漯河、周口等市降中到大雨，其中南阳、平顶山、驻马店部分地区降暴雨、大暴雨，局部特大暴雨，暴雨中心位于南阳市宛城区、邓州市、新野县、唐河县，最大点雨量宛城区魏庄雨量站 439 毫米。受降雨影响，我省唐白河、淮干上游出现洪水过程，淮南支流出现小的复涨。截至 7 月 15 日 17 时，全省有鲇鱼山等 3 座大型水库和刘山、澎河、潭山、下宋、兰营、康山、石门（泌阳）等 15 座中型水库超汛限水位。

《河南省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管理实施细则》（豫水管〔2014〕71 号），文件针对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的建设管理提出了明确要求，强调要建立健全监测预警系统，提高山洪灾害防御能力。石漫滩水库位于山区或附近，其信息化项目建设需充分考虑山洪灾害的监测与预警需求，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如遥感、GIS、物联网等，构建精准高效的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确保水库及周边区域的安全。

《河南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河南省十四届人大 16 号）为水利工程的规划、建设、管理、运行、保护和利用提供了法律依据。其中，关于水利工程管理信息化的规定，为石漫滩水库信息化项目建设提供了制度保障。项目建设需遵循条例中的相关规定，确保信息化项目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合规性。同时，通过信息化手段提升水利工程的管理水平和运行效率，可有效加强石漫滩水库的防汛预警能力。

河南省陆续出台了《加强南水北调配套工程运行管理工作意见》（豫水调〔2022〕12 号）、《河南省水安全保障总体规划》（鲁水办字〔2017〕98 号）、《河南省加强数字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 年）》（豫政〔2023〕17 号）、《河南省水安全保障总体规划》（鲁水办字〔2017〕98 号）、《河南省大数据标准体系框架》《河南省石漫滩水库现代化运行管理矩阵建设实施方案（定稿）》（2024 年）等文件，河南省正全面推进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的现代化建设，通过数字政府建设、大数据标准体系应用及水安全保障规划实施，显著增强水库的防汛应急响应与管理水平。

三、本标段建设内容：

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第三方软件测试。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加强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工作的通知》（发改高技〔2008〕207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电子政务网络建设和应用工作的通知》（发改高技〔2012〕1986 号）、《国家信息化领导小组关于加强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意见》等国家及部委有关文件要求。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需参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条例（征求意见稿）》、《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GB/T 25058-2019）和《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和《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信息安全技术 政务网站系统安全指南》（GB/T 31506-2022）、《系统与软件工程 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GB/T25000.51-2016）、《信息安全技术 代码安全审计规范》（GB/T 39412-2020）等相关标准，结合网络和信息系统的架构和安全防护现状，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的的安全管理和安全技术要求，积极开展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信息系统的检测与评估工作，全面提高网络安全防护能力。

（一）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1. 需遵循的技术规范

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GB/T 22240-2008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

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

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

GB/T 17859-1999 《计算机信息系统 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

GB/T 25070-2010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

GB/T 20271-2006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通用安全技术要求》

GB/T 20270-2006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基础安全技术要求》

GB/T 20984-2007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

GB/T 20269-2006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管理要求》

JR/T 0071-2020 《金融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引》

JR/T 0071-2020 《金融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指南》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信安字[2007]10 号）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指南》

2. 测评范围

（1）依据 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和 GB/T 25070-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设计技术要求》完成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防汛预警能力提升系统系统的等级保护测评工作，出具整改建议方案及测评报告，协助完成备案工作；

（2）服务期内每年开展安全巡检一次，并保持应急响应，通过安全服务工作，挖掘发现安全威胁，评估安全问题，构建网络安全防控体系，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
1	防汛预警能力提升系统	三级

3. 服务需求

项目总体管理和技术要求：测评指标与《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相应等级的基本要求完全一致文件要求保持一致，开展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和安全服务工作，具体网络安全技术标准以文件相应部分提及的为准。

实施平滑性要求：测评工作实施时，必须保证现有系统 24 小时的不间断、稳定、安全运行，在此要求下完成等保测评工作。因此，在方案中，要阐明与现有各系统如何衔接，如何保证运行的数据网络不被中断，并提出详细解决方案。

（1）等级测评

1) 等级测评内容

测评内容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单元测评，测评指标与《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相应等级的基本要求完全一致；二是系统整体测评，主要测评分析信息系统的整体安全性。

①单元测评

单元测评包括安全技术测评和安全管理测评两大部分，其中：安全技术测评层面主要包含：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安全管理测评层面主要包含：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

根据信息系统安全建设现状以及信息系统的重要程度，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 安全物理环境：主要包含物理位置选择、物理访问控制、防盗窃和防破坏、防雷击、防火、防水和防潮、防静电、温湿度控制、电力供应、电磁防护 10 个方面的内容。

B 安全通信网络：主要包含网络架构、通信传输、可信验证 3 个方面的内容。

C 安全区域边界：主要包含边界防护、访问控制、入侵防范、恶意代码和垃圾邮件防范、安全审计、可信验证等 6 个方面的内容。

D 安全计算环境：主要包含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入侵防范、恶意代码防范、可信验证、数据完整性、数据保密性、数据备份恢复、剩余信息保护、个人信息保护 11 方面的内容。

E 安全管理中心：主要包含系统管理、审计管理、安全管理、集中管控 4 个方面的内容。

F 安全管理制度：主要包含安全策略、管理制度、制定和发布、评审和修订 4 个方面的内容。

G 安全管理机构：主要包含岗位设置、人员配备、授权和审批、沟通和合作、审核和检查 5 个方面的内容。

H 安全管理人员：主要包含人员录用、人员离岗、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外部人员访问管理 4 个方面的内容。

I 安全建设管理：主要包含定级和备案、安全方案设计、产品采购和使用、自行软件开发、外包软件开发、工程实施、测试验收、系统交付、等级测评、服务供应商选择 10 个方面的内容。

J 安全运维管理：主要包含环境管理、资产管理、介质管理、设备维护管理、漏洞和风险管理、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恶意代码防范管理、配置管理、密码管理、变更管理、备份与恢复管理、安全事件处置、应急预案管理、外包运维管理 14 个方面的内容。

②整体测评

系统整体测评在单元测评的基础上进行进一步测评分析，在内容上主要包括安全控制间、层面间和区域间相互作用的安全测评以及系统结构的安全测评等

安全控制间安全测评;安全控制间的安全测评主要考虑同一区域内、同一层面上的不同安全控制间存在的功能增强、补充或削弱等关联作用。

层面间安全测评;层面间的安全测评主要考虑同一区域内的不同层面之间存在的功能增强、补充和削弱等关联作用。

区域间安全测评;区域间的安全测评主要考虑互连互通(包括物理上和逻辑上的互连

互通等)的不同区域之间存在的安全功能增强、补充和削弱等关联作用，特别是有数据交换的两个不同区域。

系统结构安全测评;系统结构安全测评主要考虑信息系统整体结构的安全性和整体安全防范的合理性。

在测评分析信息系统整体安全防范的合理性时，应熟悉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措施的具体实现方式和部署情况等，结合业务数据流分析不同区域和不同边界与安全保护措施的关系、重要业务和关键信息与安全保护措施的关系等，参照纵深防御的要求，识别信息系统的安全防范是否突出重点、层层深入，综合判定信息系统的整体安全防范是否恰当合理等。

2) 具体要求

在安全等级测评过程中，每个工作阶段、流程、内容及成果交付严格遵循《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和《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文件，对信息系统进行梳理，协助我单位进行系统定级备案，组织专家评审，开展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工作，同时应结合我单位信息系统特性，安排具备专业能力认证的安全工程师进行全面性系统安全风险评估，根据测评结果出具相应的单项和整体测评报告，测评报告需得到我单位的确认，并协助报网监部门备案。测评报告编制的内容及格式严格遵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报告模版（最新版）》进行。

测评技术团队应符合《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自律规范》对测评机构和测评人员管理的要求，对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过程中可能会面临的各类技术问题及时提供解决方案。

3) 测评交付成果

项目阶段各阶段的测评过程文档（参照《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编制。详见下表（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阶段	交付成果
测评准备活动	项目实施计划书
	被测系统基本情况分析报告
方案编制活动	测评指导书
	信息系统安全测评实施方案

现场测评活动	测评结果记录 测评中发现的问题汇总
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	单项测评结果汇总分析 整体测评结果汇总分析 风险分析和评估 等级测评结论 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报告

（2）渗透测试

对我单位的信息系统中的主机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应用系统等进行模拟攻击测试，在保证整个渗透测试过程都在可以控制和调整的范围之内，尽可能地获取目标信息系统的管理权限以及敏感信息，以查找和分析安全漏洞和隐患。每次渗透测试后出具正式的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

服务要求

现场部署渗透环境，通过真实模拟黑客使用的工具、分析方法来对网站进行模拟攻击，并结合智能工具扫描结果，进行深入的人工测试和分析，识别工具弱点扫描无法发现的问题，主要分析内容包括逻辑缺陷、上传绕过、输入输出校验绕过、数据篡改、功能绕过、异常错误等以及其他专项内容测试与分析。

渗透测试过程应充分考虑我单位信息系统现实环境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合理的渗透测试方案计划。

渗透测试后出具正式的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针对渗透测试出的问题、漏洞、缺陷等，完成整改及后续验证工作，每项渗透内容报告需要包括问题整改和验证的过程记录及详细的解决方案。

（3）安全巡检

服务期限内每年一次安全巡检，通过安全巡检服务，及时发现信息系统（网络架构、网络设备、主机、数据库、安全设备等对象）存在的各种安全隐患，巡检完毕后提供设备巡检报告和加固建议。

投标人应根据我单位信息系统现状，梳理单位安全防护措施资产现状，针对安全防护措施资产现状建立对应的巡检基线，对比巡检基线对单位重要信息系统等进行安全巡检工作，通过人员访谈、现场勘查、文档查看等手段了解用户信息安全技术防护和安全

管理体系弱点；对网络、安全、业务等如路由器、交换机、防火墙、服务器、数据库、存储、中间件等的运行状况、资源利用情况、网络连接情况、业务应用服务所占用的网络资源情况、端口服务开放情况等进行检查,同时利用工具扫描、人工审计、基线检查、配置分析等方式对信息系统的技术脆弱性进行评估，并给出脆弱性评估报告，对于发现的漏洞及可能造成的风险给出详细的、按危害等级排序的总结报告，同时做好巡检记录，并最终提交巡检报告。

服务要求：

每次巡检应做好巡检计划，巡检记录，巡检结束后，提供巡检报告，报告内容至少应包括：系统性能、运行状况、稳定程度等，对系统的运行情况和健康度做出分析，并对系统的优化和今后运行维护给出建议。

（4）应急响应要求

服务期限内应急响应服务，建立安全应急预案，遇到重大安全事件如网络入侵、大规模病毒爆发、遭受拒绝服务攻击等，无法及时对该事件进行处理或解决时，投标人需安排专业技术人员以 7*24 小时远程、电话、邮件及现场等方式提供应急响应支持，快速恢复系统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阻止和降低安全威胁事件带来的严重性影响，查明安全事件原因，确定安全事件的威胁和破坏的严重程度，并根据对事件的分析及原因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

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必要的应急处理服务资质和技术团队的应急响应能力并且针对我单位可能发生的网络安全应急事件做出分析预判，做出对应应急预案，以便更加及时、有效地进行应急响应服务工作。

在发现安全事件时，须及时判断安全事件的级别。针对严重的安全事件，对安全事件进行紧急分析处理、灾难恢复和入侵追踪和取证，并出具应急响应报告(含加固建议)。

建立长期稳定的本地专业安全服务团队，并通过专业认证，在发生重大安全事件时，在半小时内提供现场应急响应；在发生一般安全事件时，一小时内提供现场应急响应。同时，要求投标人派出的应急响应测评师符合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对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人员的认证要求，具有 3 年以上行业工作经验，且具备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能够及时、有效、稳妥的处理突发安全事件，阻止和降低安全威胁带来的影响。

4. 项目验收

验收条件：

- 1.完成信息系统的等级测评，并提交信息系统等级测评报告，协助完成备案；
- 2.提交项目实施方案；
- 3.提供测评各个阶段的过程文档；
- 4.提交信息系统网络安全整改技术方案建议。

项目阶段各阶段的测评过程文档（参照《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编制（纸质版文件两套，另有一套光盘存储的全套的电子版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保密协议；2）现场测评授权书；3）现场测评实施方案；4）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报告；5）安全整改方案；6）备案证明（若系统第一次备案，则有此项，若是系统复测，以当地公安部门政策为准）；7）验收报告；8）整改过程文档采购方将对成交供应商的项目交付成果进行评价，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方的评价意见对项目交付成果进行修改。

（二）第三方软件测试

1. 需遵循的政策法规及行业规范

1) 需遵循的政策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2017 年 6 月 1 日正式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147 号）；

《计算机病毒防治管理办法》（2000 年 4 月 2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第 51 号令）；

《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令第 55 号）；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划分准则》（GB/T17859-1999）；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网络技术要求》（GA/T387-2002）。

2) 需遵循的行业规范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条例（征求意见稿）》；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147 号令）1994；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 号）；

《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55 号 2007 年 8 月）；

《关于加强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工作的通知》（发改高技[2008]2071 号）；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3 号）；

《国家电子政务工程项目应用软件第三方测试规范》；

GB/T 25000.51-2016 《系统与软件工程 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第 51 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

GB/T 39412-2020 《信息安全技术 代码安全审计规范》；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重点领域网络与信息安全检查行动的通知》（国办函〔2012〕102 号）。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1）软件测试服务

1) 服务内容

按照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的建设目标和要求，遵循有关文件及规范，协助做好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软件测试工作，对被测试信息系统功能、系统安全、易用性等方面进行评估，为系统评审验收提供客观依据，为系统上线并最后总体验收使用提供质量保证。根据测试内容要求进行测试实施，测试过程中应制定详细的测试方案、测试计划、测试策略、测试用例等，并提交测试报告。具体软件测试内容如下

功能测试：

功能测试的目的是在系统集成之后，通过设计测试用例、执行用例、获取结果，对系统的功能、可靠性、易用性、业务流程、用户文档等分别进行测试，保证系统功能符合用户的业务需求。

系统安全测试：

从代码安全、应用系统安全、环境安全等多个方面进行测试，验证系统重要功能模块源代码层面是否存在错误、安全漏洞或违反编程约定的地方，验证系统是否满足用户安全方面的需求。

易用性测试：

依据用户体验感受和使用习惯，信息系统人机交互友好度，界面风格简洁性观，有关系统执行过程中的各种中断操作的问题、提示消息和操作结果都有相应的提示信息，并且信息内容容易理解。

2) 服务要求

① 方案要求:

制定整体测试工作方案，方案内容限包括但不限于：测试背景、测试标准、测试流程、采用的测试方法及工具、测试质量保障、参与各方的职责。

② 实施计划要求:

制定整体测试工作计划，针对每一个系统另行制定单独测试计划，测试计划中需规定被测试的对象、明确测试需求、被测试项目的特性、应完成的测试任务、人员职责及风险等，确定要完成的测试活动，评估完成活动所需要的时间和资源，设计测试组织和岗位职权，进行活动安排和资源分配，安排跟踪和控制测试过程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计划里程碑、测试环境要求、人员配备计划、职责与分工、各阶段产出物。

③ 测试用例要求:

根据测试范围设计科学合理有效的测试用例及测试脚本，并对测试用例和脚本统一管理，要求测试用例具有可重复性、有组织性、可回溯性和可操作性。

④ 测试执行及评估要求:

将获得的运行结果与预期结果进行比较和分析，记录、跟踪和管理系统缺陷，测试后对测试过程进行分析评估，对各系统的缺陷进行分析评估并提出改进意见，最终提交测试报告。

⑤ 测试报告要求:

测试报告和测试结果应包含但不限于测试结果描述。按实际工作需要，应提交测试总结报告。报告内容包含测试背景, 测试概述, 测试结果, 测试结论等。

⑥ 通过测试的要求:

为保证信息系统测试质量，被测信息系统应满足以下要求，方可认定通过测试：应覆盖《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系统详细设计文档》、用户能够出具的相关行业标准及其他具体意见和要求中规定的所有功能和系统相关指标。

3) 软件测试交付文档

应严格按照系统需求，客观、公正、严谨开展测试工作，并在测试过程中和测试结束后根据各个受测项目分类，提供测试报告及缺陷报告，并保存相关测试文档以备验收审查，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文档：

① 测试方案

② 测试计划（含人员、进度计划、里程碑等）

③ 测试用例

④ 测试数据

⑤ 测试脚本

⑥ 项目测试报告

3. 项目成果

（1）《软件测试报告》

（2）交付项目涉及的所有业务系统的软件测试整改技术方案对应的文档，及其对应软件测试报告原件（附 Word 电子版文件），可根据整改和规划内容的重要性和复杂程度采用分册方式编写。

4. 项目验收

（1）完成各个软件系统的软件测试工作并提交软件测试报告；

（2）提交软件测试各个阶段的文档；

5. 项目质量保证

项目质量保证措施主要包括制定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流程、项目实施工作管理、项目质量监督控制、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种情况建立应急预案，并做好紧急事件处理和跟踪等工作。

（1）风险控制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服务方应加强实施过程中的风险控制，充分讨论并明确实施对系统可能带来的风险和隐患。服务方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项目实施计划，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推动项目实施，确保项目进度。必须加强测试过程中的风险控制。实施前，双方应充分讨论并明确测试过程中对信息系统可能带来的风险和隐患，确定测试对象、测试方法及工具，并制定应急恢复措施。

1) 操作的申请和监护

测试操作必须遵守现场运行规章制度，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如需在线测试，按照相关工作规程，事前申请，并在专工的指导和监护下进行。

2) 人员与数据管理

重视测试过程中保密工作，加强测试过程中的保密管理，确保参与测试工作人员

的可靠、稳定，防止敏感信息泄漏。

3) 测试对象选择

优先选择备用设备（系统）或临时搭建的模拟环境进行测试，避免影响在线系统运行。

4) 制定应急预案

根据被测系统情况，在测试实施前制定应急预案，加强系统在线应急处置能力。

（2）文档控制

项目实施文档分为项目成果文档、项目过程文档、原始数据。

项目成果文档包括不限于：常规性检查报告、阶段性成果、最终项目成果等文件，需要严格遵守版本与命名控制规范，统一管理，对文档中不符合规划要求的进行修改以符合规范要求。

项目过程文件包括不限于：测试计划、项目日志等。此类文件也应遵守版本与命名控制规范，为方便当时工作、可简单注明版本的，事后在对文档合名、存档进行补充。

原始数据包括不限于：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电子文档、纸质文件等。此类文件在获取时应与文档提供方签字确认，确保文件为合法接收，保证数据可追溯。

（3）保密措施

投标人必须承诺对本项目技术文件以及由用户提供的所有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投标人须按用户的要求签订保密协议，未经用户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目标书以及本项目的任何内容。

投标人需采用防泄密技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使用的检测评估终端需安装文档加密产品，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文档需按要求进行加密，避免文档外流造成信息泄露，需提供文档加密产品采购及使用证明。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格式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或填充。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 能力提升项目包 5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140）

合 同

甲方：____（采购人/用户单位）

乙方：____（中标人/供应商）

年 月 日

合同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用户单位）

乙方：（中标人/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文）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一、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二、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合同条款
- 2、招标文件
- 3、投标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三、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四、甲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本页为签署页）

甲 方:

授权代表: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乙 方:

授权代表: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纳税识别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 1、合同名称：
- 2、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140
- 3、项目履行地点：
- 4、项目内容：

第二条 技术要求和质量要求

1、技术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2、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的国家、地方及行业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

第三条 乙方提交的最终成果

一、具体成果

1、项目阶段各阶段的测评过程文档（参照《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 ）编制（纸质版文件两套，另有一套光盘存储的全套的电子版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保密协议；2）现场测评授权书；3）现场测评实施方案；4）信息系统安全等级测评报告；5）安全整改方案；6）备案证明（若系统第一次备案，则有此项，若是系统复测，以当地公安部门政策为准）；7）验收报告；8）整改过程文档等。

2、《软件测试报告》

3、交付项目涉及的所有业务系统的软件测试整改技术方案对应的文档，及其对应软件测试报告原件（附 Word 电子版文件），可根据整改和规划内容的重要性和复杂程度采用分册方式编写。

二、开发文档（如有）

提供所有的安装、运行、使用、测试、诊断和维修的技术文件。包括：

- 1、设计开发方案。包括软件系统设计、测试，上线计划等。
- 2、安装手册。包括软件的安装指南、设置参数等。

3、测试文档。提供针对符合本项目特点的、可行的测试文档。

4、验收文档。收集各项验收数据汇总成册，并进行综合评估。

5、软件源代码。根据项目进度节点，提交相关软件源代码和相关说明文档，服务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源代码进行封装、加密处理。

三、培训

根据项目培训要求，为保障平台的高效、稳定运行，充分发挥项目的价值，乙方需提供专业培训，并根据培训内容，制定技术培训和用户培训的培训课程表，提供相关培训材料。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安全意识培训：结合行业信息安全保障的重点，着重提高所有人员的信息安全意识和技能，对人员理解信息安全对机构的意义，开展信息安全工作，在机构内逐步建立和融入信息安全文化，提高整体信息安全防护水平。

2、安全技术培训：对信息化技术人员培训重点是熟悉网络安全技术、了解各种常用安全产品的原理，能正确使用解决方案中的各种安全产品，以达到最佳的安全保障效果。主要的培训内容包括安全域培训、入侵检测技术、漏洞发现技术，安全产品管理、用户管理策略、日志分析方法、故障诊断和维护等。

3、管理体系培训：对技术主管和管理层的培训重点是信息安全知识体系和安全意识的，目的是使管理人员在了解了信息安全知识体系的基础之上，注意到使用信息系统的风险，并使他们关注降低风险的对策。

4、网络攻防实训：针对常见的网络攻防技术手段，组织用户动手实践，使用户深刻理解网络攻防的基本理论，掌握常用的网络攻防技术手段和工具软件，具备能够科学合理地提升单位网络安全水平、独立处理日常信息系统运维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安全事件的能力。

第四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按照本合同第八条，支付合同款。

2、负责提供本项目所需资料数据。

3、负责组织审定项目的实施计划和设计报告等重要文件。

4、配合项目的实施。

- 5、协助乙方开展工作，并监督工作的开展。
- 6、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乙方费用。
- 7、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提交的成果按有关规定修改和补充的权利，此项权利不受合同期限和支付完成而终止。
- 8、负责组织项目验收。

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 1、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的要求，组织完成本合同所要求的测评、测试和培训等工作。
- 2、保证项目的应用功能、技术性能和各项技术指标达到有关规范、技术标准和本合同所规定的技术要求。
- 3、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相关的资料文件。
- 4、接受甲方的检查和监督。
- 5、协助甲方完成合同的验收工作。

第五条 项目期限

一、项目开始日期：合同签订日期

二、项目结束日期：合同签订后，40 个工作日（不包含整改时间）内完成第三方软件测试；具备测评实施条件后，45 个工作日（系统安全整改时间除外）日内完成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三、说明：遇有下列情况，工期可相应顺延：

- 1、由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重大技术方案变更，致使原方案改变而影响进度。
- 2、未按本合同规定按期支付款项而影响进度。
- 3、人力不可抗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 4、甲方未按时提供资料时，相应部分的工期相应顺延。

第六条 合同成果的所有权

- 1、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全部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及其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 2、成果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 3、合同中甲方提供的资料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转用于第三方或许可第三方使用。

第七条 技术成果验收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 1、验收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和强制性要求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 2、验收方法：乙方根据工作进度和甲方的要求提交工作成果，并由甲方组织验收。
- 3、验收程序：由甲方组织。对其技术成果及报告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八条 合同经费及支付方式

1、合同经费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2、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的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整¥（小写）_____元；提交成果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即人民币（大写）_____整¥（小写）_____元。

3、每次支付前，乙方必须提供由税务部门统一监制的正式发票，发票金额为本次支付金额。

第九条 履约保函

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3%的履约保函， 合计人民币 （大写）_____整，（小写）¥_____ 元，履约保函期限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天。

第十条 违约处罚方式

1、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项目工作停滞、延误或者失败的，相应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项目工作停滞、延误或者失败的，相应责任由乙方承担。

2、乙方未按本合同有关规定履行应尽职责并可能使本合同目的的实现产生重大问题，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项目质量或功能不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有责任修补和完善，直至达到合同要求。其返工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将以专业化的工作方式向甲方提供等级测评并给出测评结果和网络安全建议，以协助提高甲方信息系统的安全保障能力。

3、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不可预见原因造成项目停止而终止合同时，双方均不承担

相应责任，为履行的合同义务双方均不再履行，已履行部分，根据情况据实结算。

4、甲方未按合同及时向乙方支付应付经费和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原始数据时，乙方有权要求相应延长合同执行期限，如期限过长而对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5、甲乙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任何一方在无法定或本合同约定理由的情况下终止合同，应对对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赔偿的金额根据实际情况来计算。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

1、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终未协商一致，应提交项目所在地法院进行调解、裁决。

2、调解、裁决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裁定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条款应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

不可抗力是指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政策和法律的变更以及其他双方不可预见且对发生的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由，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款履行，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大幅度改变，合同双方的目标落空或合同双方的预期利益受到损失等情况。遇有不可抗力事故时，合同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合同另一方，并应在十五天内提供经事故发生地区公证机关公证的有效证明文件，并同时提供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报告。

遇有不可抗力合同方可免除因不可抗力致使其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在此情况下，合同双方可根据不可抗力对履行造成的影响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

1、在合同双方同意的基础上，可对本合同的部分内容或条款作适当变更。所变更的条款须由双方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亦可签署补充合同。

2、如合同双方的任何一方提出变更合同的请求，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另一方须在接到该请求后的十日内给以答复，肯定的答复须有确认或签署补充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条件适用的文字、标准和法律

1、本合同所涉及各类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以及工作文件均使用中文。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甲方项目所在地有关当局颁布的有关法规、规章、规定以及规范性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以及本合同中所涉及的各项文件须适用的法律法规，均对前述文件有约束力。上述法律、法规有抵触的，应以上一级机关颁布的为准。

3、本合同中所涉及的项目适用的各类标准和规范，应按相应的国家标准执行，并同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行业和项目所在地颁布的现行质量评定标准和技术验收规范，如双方另有特别约定，还应当符合约定。

第十五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任何时候对其所持有的另一方的技术开发事务、技术资料、商业材料及其他机密信息进行严格保密。除非确有必要并得到另一方书面授权，任何一方不得在任何时间向任何人透漏另一方的任何保密信息。双方同意不对保密信息进行拷贝或抄写。

2、甲乙双方同意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向第三方透漏本合同内容。

3、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所获知的对方的企业、技术情报和资料均负有保密义务，任何一方不得将获知的对方技术、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四、保密对以下内容不适用：

1、属于常识且不受版权保护的内容；

2、已通过出版物或其他原因（未经授权行为或疏忽除外）而成为不受版权保护的内容；

3、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向有关机关、机构或媒介公开的内容。

不论本合同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第十六条 合同的生效、终止和其它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的“补充条款”、“备忘录”等均作为本合同的有效补充内容，发生冲突的内容以最新日期为准。

3、本合同自双方完成了相互约定的工作内容后即告终止。

4、本合同正式文本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 能力提升项目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140）

包 5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编制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 5 招标文件（包括补充通知）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_____，项目负责人_____，质量要求为_____，按上述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和要求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并承担相关的责任。

2.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____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被你方接受的上述文件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我方保证在投标有效期____（天）内不撤回投标文件，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不修改投标文件。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4. 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5. 若我方中标：

（1）我方保证在收到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后，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及时派代表前去签订合同；

（2）我方保证在合同签署后，按合同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质量和进度要求等完成全部工作；

（3）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我方完全理解你方不保证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中标。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编号： 联系电话： 邮箱： 联系地址：	
2	服务期		
3	投标有效期		
4	质量要求		
5	投标报价		
6	投标内容		
7	承诺及优惠条件		
8	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	投标人是否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		
.... ..			
.... ..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年限：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 _____ （单位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5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于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投标人：_____（单位签章）

法人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个人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____年__月__日

注：

1. 投标人如授权代理人，则应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并应在本授权书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2024 年 1 月以来任一月份任一保险种类）证明材料。
2. 投标人如未授权代理人，则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授权委托书及其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四、投标报价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

1.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
2. 上述各项若有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3. 以上费用表格如不能完全表达清楚投标人认为必要的费用明细，投标人可自行补充。
4. 投标人的上述报价应包含了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未能在此列举的工作内容，招标人认为已包含在此报价中，投标人中标后应完成包括本合同内的所有工作。
5. 投标人报价应考虑全面、取费合理、计算准确。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合同条款偏离表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页 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采购需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资格证明文件

（以下逐项按“第三章 资格审查”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致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

我方具备履行本次采购活动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 5 其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我方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我方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

我方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我方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我方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 资质要求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七) 行贿犯罪情况说明

声明函

致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

我方（包括法定代表人）近三年（2021 年 9 月 1 日以来）____（有/无）____行贿犯罪情况。我方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我方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的说明

声明函

致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

我方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水利发展专项-石漫滩水库防汛预警能力提升项目包 5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我方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我方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的说明

声明函

致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

我方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我方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我方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非企业投标人提供。

(十)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声明函**

1. 我方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目前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招标投标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 我方郑重声明，我方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被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信用中国（河南）-失信惩戒对象名单、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

（3）其他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规定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3. _____。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河南省石漫滩水库运行中心：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 标 人：_____（单位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其他

八、技术方案

九、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E-mail					
公司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资质等级			其中	研究员或教授级高工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二) 企业业绩信息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				
.....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加表格行数。本表后可附有符合评分标准评审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可自行考虑是否提供。不提供不予评审计分。

(三) 项目管理人员信息

项目管理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	学历	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1					
2					
3					
.....					

注：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本表格中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相关内容，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加或删减表格行数。

（四）项目负责人信息

项目负责人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学历	
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相关业绩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					
.....					
.....					

注：

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加表格行数，本表后应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证明（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份任一保险种类）。

2. 本表后可附有符合评分标准评审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可自行考虑是否提供。不提供不予评审计分。

（五）技术负责人信息

技术负责人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学历	
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相关业绩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					
.....					
.....					

注：

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加表格行数，本表后应附技术负责人身份证、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证明（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份任一保险种类）。

2. 本表后可附有符合评分标准评审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可自行考虑是否提供。不提供不予评审计分。

(六) 其他人员简历表

_____(姓名)_____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学历	
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相关业绩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					
.....					
.....					

注：

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加表格行数，本表后应附其身份证、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证明（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份任一保险种类）。
2. 本表后可附有符合评分标准评审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可自行考虑是否提供。不提供不予评审计分。
3.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人员简历情况，并标明序号。

(七) 其他材料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

2、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3、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十一、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